

9. 企业类型声明函

(1) 中小企业声明函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青田县方山乡人民政府（采购单位名称）的农遗第一地核心区乡村运营提升项目（文创设计及运营服务）（二次）（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农遗第一地核心区乡村运营提升项目（文创设计及运营服务）（二次），属于其他未列明行业；承接企业为浙江岙韵文化体育发展有限公司（企业名称），从业人员8人，营业收入为37.29万元，资产总额为41.49万元，属于小型企业（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三选一进行承诺）；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注：

1. 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2. 其他未列明行业划分标准：从业人员300人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100人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10人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10人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供应商盖章：浙江岙韵文化体育发展有限公司

日期：2025年02月17日

注：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2) 监狱企业声明函

说明：此项不适用。

(监狱企业提供)

本公司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的规定，本公司为监狱企业。

本公司参加(采购人名称)的(项目名称)(项目编号)(标项)供本企业制造的产品(产品名称见下表一)，由本企业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监狱企业制造的产品(产品名称见表二)。本条所称产品不包括使用其他监狱企业制造的产品。

表一

序号	产品名称	制造企业	品牌	规格型号	备注
					与分项报价表一致
					与分项报价表一致

表二

序号	产品名称	制造企业	品牌	规格型号	备注
					与分项报价表一致
					与分项报价表一致

本公司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监狱企业盖章：

日期：



注：须附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否则视为供应商放弃相关政策优惠处理。

（3）残疾人福利性企业声明函

说明：此项不适用。

[残疾人福利性企业提供]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企业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采购名称）的（项目名称）（项目编号）（标项）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产品（产品名称见下表一），由本单位承接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产品（产品名称见下表二），本条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表一

序号	产品名称	制造企业	品牌	规格型号	备注
					与分项报价表一致
					与分项报价表一致

表二

序号	产品名称	制造企业	品牌	规格型号	备注
					与分项报价表一致
					与分项报价表一致

本公司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残疾人福利性企业盖章：_____

日 期：_____

注：（1）符合小微企业或监狱企业或残疾人福利性企业政策的供应商应提供以上相关材料，否则视为供应商放弃相关政策优惠处理。

（2）中小微型企业划分标准参照国家统计局印发的《统计上大中小微型企业划分办法（2017）》。

（3）供应商提供声明函内容不实的，属于提供虚假材料谋取成交资格，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国家有关规定追究相应责任。